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
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运营管理机构已对季度报告中的相关披露事项进行确认，不存在异议，确保相关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厦门安居 REIT
场内简称	厦门安居（扩募简称：中金厦门安居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58
交易代码	5080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65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 年 8 月 31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及长期可持续的收益分配增长，并争取提升基础设施项目价值。
投资策略	（一）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策略。 1、初始基金资产投资策略。2、运营管理策略。3、资产收购策略。4、更新改造策略。5、出售及处置策略。6、对外借款策略。 （二）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合同存续期内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穿透取得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积极运营管理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一）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 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二）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三）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四）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2.2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资产项目名称：园博公寓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保障性租赁住房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园博公寓为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向新就业大学生、青年人、城市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新市民群体提供租赁服务，并收取相应租金。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滨水北里

资产项目名称：珩琦公寓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	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类型	保障性租赁住房
资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珩琦公寓为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向新就业大学生、青年人、城市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新市民群体提供租赁服务，并收取相应租金。
资产项目地理位置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珩琦二里

2.3 基金扩募情况

暂不涉及。

2.4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

项目		基金管理人	运营管理机构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耀光	许玮瑛
	职务	副总经理	总经理助理
	联系方式	xxpl@ciccfund.com	xuweiyang@xmzfzl.com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厦门市思明区台北路 1 号之二 1401-5 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2999 号 9、10 楼
邮政编码		100004	361000
法定代表人		李金泽	陈勇

2.5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和原始权益人

项目	基金托管人 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原始权益人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	厦门安居集团有

		司	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台北路 1 号之二 703 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67 号 4 楼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厦门市湖里区华泰路 3 号安居控股集团 8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04	361006
法定代表人	吕家进	陈亮	汪晓林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运作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收入	20,109,519.99
2.本期净利润	7,599,205.47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1,799.03
4.本期现金流分派率	0.76%
5.年化现金流分派率	3.07%

注：1.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其他业务收入以及营业外收入的总和。

2.本期现金流分派率=报告期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

3.年化现金流分派率=截至报告期末本年累计可供分配金额/报告期末市值/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天数*本年总天数。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4,757,368.35	0.0295	-

本年累计	14,757,368.35	0.0295	-
------	---------------	--------	---

3.3.2 本报告期的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实际分配金额	单位实际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	-	-
本年累计	-	-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7,599,205.47	-
本期折旧和摊销	7,934,989.05	-
本期利息支出	402,632.11	-
本期所得税费用	-	-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5,936,826.63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	23,757,093.66	-
2.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727,056.51	-
调减项		
1.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	-
2.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402,632.11	-
3.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25,260,976.34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14,757,368.35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调整项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需要偿付的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待缴纳的税金、租赁押金等变动的净额，上述费用将根据相应协议约定及实际发生情况支付。

3.3.4 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可供分配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未超过 10%。

3.3.5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

3.4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501,282.90 元（含税），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计提金额 88,461.73 元（含税），基金托管人及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的托管费计提金额 31,039.20 元（含税），运营管理机构的浮动管理费用 1 计提金额 2,489,786.83 元（含税），浮动管理费用 2 将根据经营业绩完成情况于年末一次性计提，费用收取依据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第二十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4 资产项目基本情况

4.1 报告期内资产项目的运营情况

4.1.1 对报告期内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 100%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由 2 个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组成，均位于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合计拥有房源套数 4,665 套，建筑面积合计 198,553.97 平方米，可供出租面积合计 198,553.97 平方米。基础设施项目自 2020 年 11 月投入运营，截至 2025 年 3 月底，已运营超过 4 年。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合计实现租金收入人民币 19,152,206.40 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按建筑面积计算，基础设施资产出租率为 99.26%。基础设施项目租户结构稳定，其中个人租户占比 93.18%，企业租户占比 6.82%。基础设施资产保持平稳运营，租金收缴率保持 100%。基础设施项目租金单价保持稳中有升，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租租约的平均单价为 34.26 元/平方米/月（含税）。

分项目看，园博公寓项目 2025 年第一季度实现租金收入 11,043,010.78 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园博项目可供出租面积 112,875.18 平方米，实际出租面积 111,848.63 平方米，基础设施资产出租率为 99.09%。个人租户占比为 92.75%，企业租户占比为 7.25%。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园博项目在租租约的平均单价为 34.87 元/平方米/月（含税）。

珩琦公寓项目 2025 年第一季度实现租金收入 8,109,195.62 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珩琦项目可供出租面积 85,678.79 平方米，实际出租面积 85,237.74 平方米，基础设施资产出租率为 99.49%。个人租户占比为 93.74%，企业租户占比为 6.26%。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珩琦项目在租租约的平均单价为 33.47 元/平方米/月（含税）。

根据仲量联行的报告，项目周边 2025 年预计有兑山综合楼（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约 410 套）、西亭人才公寓（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约 2,400 套）投入市场。除此之外，报告期内项目周边的洪茂居住一期项目（公租房项目，约拥有 5,744 套租赁住房，预计分两年投入市场）完成首批约 1,000 套租赁住房的意向登记。

与前述项目相比，本基金所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在地理位置、交通便捷性、周边配套、租赁对象或租金方面具有一定优势。截至报告披露日，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稳定，出租率保持高位，租户储备资源充足，上述项目暂未对基础设施项目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将密切关注新入市项目的情况，同时不断提高主动管理能力，提升服务水平、增强租户粘性，力争基础设施项目实现稳定的经营。

4.1.2 报告期以及上年同期资产项目整体运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 及计算方式	指标单位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同比 (%)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 面积	/	平方米	198,553.97	198,553.97	0.00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 面积	/	平方米	197,086.37	197,368.34	-0.14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可供出租面积	%	99.26	99.40	-0.14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报告期末各租约租金单价*租赁面积的加总/总在租赁面积	元/平方米/月(含税)	34.26	33.24	3.07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注	天	196.51	193.15	1.74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的累计实收租金/截至应收租金	%	100.00	100.00	0.00

注：1.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sum_{i=1}^n$ 租约 i 的剩余租期 * 租约 i 的租约面积）/租约总面积

2.上年末数据为上年同期末数据。

4.1.3 报告期及上年同期重要资产项目运营指标

资产项目名称：园博公寓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方式	指标单位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同比(%)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	平方米	112,875.18	112,875.18	0.00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	平方米	111,848.63	112,341.72	-0.44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可供出租面积	%	99.09	99.53	-0.44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报告期末各租约租金单价*租赁面积的加总/总在租赁面积	元/平方米/月(含税)	34.87	33.92	2.80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注	天	197.49	187.22	5.49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的累计实收租金/截至应收租金	%	100.00	100.00	0.00

注：1.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sum_{i=1}^n$ 租约 i 的剩余租期 * 租约 i 的租约面积）/租约总面积

2.上年末数据为上年同期末数据。

资产项目名称：珩琦公寓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方式	指标单位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同比 (%)
1	报告期末可供出租面积	/	平方米	85,678.79	85,678.79	0.00
2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	/	平方米	85,237.74	85,026.62	0.25
3	报告期末出租率	报告期末实际出租面积/可供出租面积	%	99.49	99.24	0.25
4	报告期内租金单价水平	报告期末各租约租金单价*租赁面积的加总/总在租赁面积	元/平方米/月 (含税)	33.47	32.34	3.49
5	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注	天	195.22	200.98	-2.87
6	报告期末租金收缴率	报告期末的累计实收租金/截至应收租金	%	100.00	100.00	0.00

注：1.报告期末剩余租期情况=（ $\sum_{i=1}^n$ 租约 i 的剩余租期 * 租约 i 的租约面积）/租约总面积

2.上年末数据为上年同期末数据。

4.1.4 其他运营情况说明

无。

4.1.5 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周期性风险

本基金可能面临保障性租赁住房行业风险、基础设施基金的投资管理风险、其他与基础设施基金相关的特别风险等。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中的风险揭示章节。

4.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同比（%）
主要资产科目				
1	投资性房地产	706,058,750.72	706,058,750.72	-
主要负债科目				
1	其他应付款	448,457,512.35	456,846,188.51	-1.84

注：其他应付款主要系项目公司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应付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报告期末金额（元）	上年末金额（元）	同比（%）
主要资产科目				
1	投资性房地产	512,225,789.93	512,225,789.93	-
主要负债科目				
1	其他应付款	319,967,717.50	325,936,545.41	-1.83

注：其他应付款主要系项目公司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应付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

4.2.2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 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 比例（%）	
1	租金收入	11,043,010.78	100.00	10,789,491.42	100.00	2.35
2	物业管理费收入	-	-	-	-	-
3	其他收入	-	-	-	-	-
4	合计	11,043,010.78	100.00	10,789,491.42	100.00	2.35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 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 比例（%）	
1	租金收入	8,109,195.62	100.00	7,758,547.06	100.00	4.52
2	物业管理费收入	-	-	-	-	-
3	其他收入	-	-	-	-	-
4	合计	8,109,195.62	100.00	7,758,547.06	100.00	4.52

4.2.3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7,234.64	64.88	1,060,284.51	63.18	0.66
2	税金及附加	553,370.29	33.64	564,682.97	33.65	-2.00
3	管理费用	24,309.90	1.48	53,254.11	3.17	-54.35
4	租赁成本	-	-	-	-	-
5	物业运营成本	-	-	-	-	-
6	其他成本费用	-	-	-	-	-
7	合计	1,644,914.83	100.00	1,678,221.59	100.00	-1.98

注：资产项目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2.89 万元，主要系资产项目公司保险费用下降所致。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同比（%）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6,195.27	66.14	814,893.63	65.88	0.16
2	税金及附加	397,716.75	32.23	391,966.13	31.69	1.47
3	管理费用	20,193.30	1.63	30,070.04	2.43	-32.85
4	租赁成本	-	-	-	-	-
5	物业运营成本	-	-	-	-	-
6	其他成本费用	-	-	-	-	-
7	合计	1,234,105.32	100.00	1,236,929.80	100.00	-0.23

注：资产项目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0.99 万元，主要系资产项目公司保险费用下降所致。

4.2.4 重要资产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90.34	90.17

2	息税折旧 摊销前净 利率	基础设施项目息 税折旧摊销前净 利润/营业收入	%	87.37	87.11
---	--------------------	-------------------------------	---	-------	-------

注：上表所述基础设施项目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为基础设施项目财务业绩指标，“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为基金层面财务指标，两者计算口径存在差异。

资产项目公司名称：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 计算公式	指标 单位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 成本)/营业收入	%	89.93	89.50
2	息税折旧 摊销前净 利率	基础设施项目息 税折旧摊销前净 利润/营业收入	%	87.56	87.65

注：上表所述基础设施项目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为基础设施项目财务业绩指标，“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为基金层面财务指标，两者计算口径存在差异。

4.3 资产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以及变化情况

项目公司开立了运营收入账户及基本账户，两个账户均受到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基础设施项目相关收入均归集至运营收入账户。

自权利义务转移日（专项计划设立日）起，基金管理人完成对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所有银行账户及资金的管理交接，实现所有账户及资金统一纳入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监管范围。本期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合计收入归集总金额 21,200,278.09 元，合计对外支出总金额 3,911,145.25 元。2024 年同期，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合计收入归集总金额 20,473,832.22 元，合计对外支出总金额 4,164,024.16 元。

4.3.2 来源于单一客户及其关联方的现金流占比超过 10%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单一租户租金占比超过 10%的情况。

4.3.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727,657.82	100.00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31,727,657.82	100.00

5.2 其他投资情况说明

无。

§6 回收资金使用情况**6.1 原始权益人回收资金使用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原始权益人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及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出具的《关于净回收资金计算结果的说明函》，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金额为 80,275 万元。

净回收资金拟用于投资项目金额为 80,275 万元，拟投资项目包括林边公寓、浯家公寓、龙秋公寓、洪茂居住区一期工程、龙泉公寓（一期）、龙泉公寓（二期）、美峰公寓和古地石公寓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已使用回收资金数额合计 70,773 万元，净回收资金使用率为 88.16%，剩余暂未使用资金合计 9,501 万元。已使用资金全部用于林边公寓、浯家公寓、龙秋公寓、洪茂居住区一期工程、龙泉公寓（一期）、龙泉公寓（二期）、美峰公寓和古地石公寓的投资。暂时闲置的剩余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后续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用于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6.2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余额	95,011,669.71
报告期末净回收资金使用率	88.16%

6.3 剩余净回收资金后续使用计划

原始权益人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将按照回收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在基金首次购入基础设施项目 3 年内完成上述全部净回收资金的使用，并及时履行相应的报备及披露义务。

6.4 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者关联方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原始权益人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了《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保障性租赁住房 REIT 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并依据相关要求及时报送回收资金使用情况，原始权益人及控股股东、关联方严格遵守回收资金管理制度及监管要求。

§7 基础设施基金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资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资产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耀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22 日	-	11.5 年	曾负责东久中国智能制造产业园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新派公寓权益型房托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晋江房建安置房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多单资产证券化项目，项目类型覆盖产业园区及仓储、住房租赁、保障房及城市基础设施等基础设施领域，以及商业办公等不动产领域。	李耀光先生，经济学硕士，CFA、CPA。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经理和副总裁、全球资本市场部副总裁和执行董事；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兼）、不动产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兼）、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分公司负责人、基金经理。
陈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22 日	-	13 年	曾负责蒙冀铁路、川气东送天然气管道、千黄高速等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及运营管理工作，项目类型覆盖铁路、港口、轨道交通、高速公路、清洁能源等基础设施领域。	陈涛先生，工学硕士。历任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经理；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交通金融事业部项目经理、境内综合租赁业

						务三部项目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
吕静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22 日	-	9 年	曾负责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预算及信息披露等集团财务管理与高速公路项目财务尽调工作,项目类型覆盖高速公路、光伏等基础设施领域。	吕静杰女士,经济学学士,CPA。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

§8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9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000,00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1.60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穿透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相关信息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名称	厦门安居园博住房 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 赁有限公司	汇总	备注
币种	人民币	人民币	/	/
项目公司形成/购 买资产时间	2022-5-25	2022-5-25	/	/
基金购买资产 时间	2022-8-23	2022-8-23	/	1
初始成本	704,000,000.00	510,000,000.00	1,214,000,000.00	2
采用公允价值法 计量的账面价值	711,700,000.00	516,500,000.00	1,228,200,000.00	3
采用成本法计量 的账面价值	706,330,711.81	511,152,859.64	1,217,483,571.45	4
基金购买资产的 投资成本	753,663,473.48	545,977,957.75	1,299,641,431.23	/
所在区域	福建省	福建省	/	/
所在城市	厦门市 (计划单列市)	厦门市 (计划单列市)	/	/
报告期	2025 年第 1 季度	2025 年第 1 季度	/	/

注：1.基金购买基础设施资产交割日；

2.项目形成或购买资产的成本；

3.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层面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基础设施项目的账面价值合计为 1,228,200,000.00 元；

4.基金合并层面采用成本法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基础设施项目的账面价值合计为 1,217,483,571.45 元。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二)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五）关于申请募集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八）报告期内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介上发布的各项公告

（九）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在营业时间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和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86）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